

证券代码：000697

证券简称：炼石有色

公告编号：2015-076

陕西炼石有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陕西炼石有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5）。

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航宇超合金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2 日收到双流县科技和经济发展局拨付的 2015 年企业技术改造和新引进重大工业及信息化项目固定资产投资补助资金 1,679,100.00 元，因公司财务人员理解偏差，将该项补助误认定为营业外收入，计入 2015 年度损益。

经与会计师沟通，上述补助 1,679,100.00 元应确认为递延收益，对公司当期利润无重大影响，特予以更正。

公司对此深表歉意，敬请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陕西炼石有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